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德皓核字[2025]00000898 号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hao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4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 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德皓核字[2025]00000898 号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房巷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三房巷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三房巷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三房巷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

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三房巷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三房巷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三房巷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三房巷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盛 青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闫彦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33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数量为 2,500 万张，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 6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 2,500,00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已支付的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含增值税）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实收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490,00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2,522,641.51 元（不含增值税）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87,477,358.49 元。

截至 2023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23]000006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01,865.73 万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45,953.04 万元；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9,895.80 万元；202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66,016.88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222.54 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21 年第十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3 年 1 月 13 日，本公司、保荐机构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江阴兴佳新材料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保荐机构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江苏兴业塑化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保荐机构华兴证券有限公

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10900042410928	2,000,000,000.00	369,933.70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32050161616800000105	490,000,000.00	463,323.15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	478078665212	—	5,303,919.78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	10641601040037939	—	193,836.64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1103027929200605587	—	5,894,373.91	活期
合计		2,490,000,000.00	12,225,387.18	

注：募集资金专户金额含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45,953.04 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实际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 179.25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 月 13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3]000460 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拟将不超过 1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99,489.62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拟将不超过 9.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9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4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47,200.00 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兴业塑化和兴佳新材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施工进度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1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投项目施工进度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0 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尚在使用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

节余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置换支付承兑汇票共计 64,971.15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8,747.74 (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016.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1,865.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江阴兴佳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吨绿色包装新材料项目	—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9,621.23	97,333.49	-32,666.51	74.87	2023 年 7 月	注 3	否	否
江苏兴业塑化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吨绿色多功能瓶片项目	—	118,747.74	118,747.74	118,747.74	56,395.64	104,532.24	-14,215.50	88.03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48,747.74	248,747.74	248,747.74	66,016.88	201,865.73	-46,882.0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尚在使用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投资总额”为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确认的投资金额。

注 2：“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系用于募投项目建设的募集资金，不含用于置换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部分。

注 3：江阴兴佳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吨绿色包装新材料项目生产能力已达设计产能，2024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725,294.71 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受行业因素、聚酯产业链新增产能投放较快等因素影响，瓶级聚酯切片销售价格下降，加工差缩小，毛利率下降。

注 4：本报告中数据加计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82852998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德盛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雄

出资额 415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0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8年11月0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18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20297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3、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杨雄

主任会计师: 杨雄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西罗路首汇广场10号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22]019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2年8月4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2024年7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3202000100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2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 12月 30日



姓名: 盛青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08-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0202740822203
 Identity card N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此证书是有效的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盛青(320200010039)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23年07年年检通过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12-2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盛青(320200010039)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盛青(32020001003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01-02 日



准考证号: 11010104812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机构: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02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闫彦廷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7-09-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4070219970905706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上海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11 月 19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德恒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CPAs
 上海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11 月 19 日
 /y /m /d

年 /y 月 /m 日 /d